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

地址：112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
承辦人：秦玲美
電話：02-28616942轉213
電子信箱：tiec213@gmail.com

受文者：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師教字第10860028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6662793_1086002810_1_ATTACHMENT1.odt)

主旨：檢送本中心「108學年度國民中學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及回流研習班(生活科技)」實施計畫1份，本研習屬調訓性質，請務必派員參加並惠予公假派代，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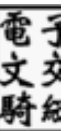
一、研習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北市108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 (三)本中心108年度研習行事曆。

二、研習目標

- (一)協助非專長授課教師精熟課程教材教法，提供實用之教學資源。
- (二)充實非專長教師教學專業知能，運用多元化的教學法，精進課堂學習成效。

三、研習對象：指定調訓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生活科技學科非專長授課教師。本研習屬調訓性質，請務必派員參加。



四、研習時間（附件1實施計畫）

（一）增能班：108年9月27日（星期五） 全天。

（二）回流班：109年1月7日（星期二） 全天。

五、研習地點：增能及回流班，均在臺灣師範大學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106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段 162號）圖書館校區三樓311 教室。

六、報名期限及方式

（一）增能班： 即日起至108年9月19日（星期四）止。

（二）回流班：自108年12月16日（星期一）起至108年12月30日（星期一）止。

（三）請於各研習班報名期限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貴機關(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副本：

